编号：BYDWLWPQHT-2026

劳务派遣合同

甲方（实际用工单位）：榆林市第五医院（市精神卫生中心、市强制医疗中心）

乙方（劳务派遣单位）：榆林市墅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劳务派遣合同

甲方（实际用工单位）：榆林市第五医院（市精神卫生中心、市强制医疗中心）
法定代表人：薛玉旺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上郡南路 167 号
电话：0912-6999999
乙方（劳务派遣单位）：榆林市墅鑫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反利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长城路街道办事处永乐路社区长城南路长城壹号 2 号楼 601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林分行营业部　　账号：912900751010606
电话：0912-3351177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有关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委托乙方提供劳务派遣，现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协议：

一、 劳务派遣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壹年。乙方按照甲方要求从2026年9月14日起派遣10名劳务人员到甲方工作，甲方安排劳务人员的具体工作，并向乙方支付劳务费用。若甲方因工作需要另行增补劳务人员，甲乙双方应协商一致，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予以约定。

派遣期至2027年9月13日止。派遣期限届满前 30 日，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续期；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续期的，本合同于派遣期限届满之日自动终止。

二、 劳务人员的招录与变更

（一）甲方要求乙方派遣的劳动者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 具有较高的思想觉悟和良好的道德品质，无违法犯罪记录，无竞业限制或未了结的劳动关系纠纷。

2、爱岗敬业，有较强的责任心、较好的交际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

3、符合附件《劳务派遣人员清单及岗位》中明确的各岗位学历、专业资质、工作年限等客观录用条件。

（二）乙方负责按照上列条件组织招录劳务人员，也可由甲方进行推荐，按照择优的原则确定派遣劳务人员。派遣的劳务人员一经确定，甲乙双方应拟定《劳务派遣人员清单及岗位》，并签字、盖章，作为本合同的附件。甲乙双方按照本合同约定对被派遣的劳务人员进行变更的，要相应修改《劳务派遣人员清单及岗位》，并须经双方签字、盖章认可。

三、劳务费用结算条款：

（一）甲方向乙方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

1.劳务人员的劳务、劳动报酬；

2.甲方应承担劳务人员的相关社会保险费用；

3.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的劳务派遣服务费用；

4.用于劳务人员的一次性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济补偿、经济赔偿、工伤赔偿中的三个一次性等，本项内容所说的一次性是如有发生则支付，不发生则无需支付）等。

5.残疾人保证金。

（二）费用的标准：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劳务人员的劳务报酬（包括劳务人员工资、加班费、绩效奖金、福利待遇等），按国家和省市的相关规定由甲方确定（其中劳务人员的工资发放标准以甲方每月提供的工资清单为准），实行同工同酬。

2.派遣人员在医疗期内的工资标准以及女性人员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工资待遇按照政府相关法律法规及甲方工资支付有关规定执行；

3.甲方须依照国家现行标准支付相关社会保险费用。若甲方未能依照该标准向乙方支付社会保险费用，由此产生的责任均由甲方承担。各项社会保险费如遇国家及政策调整，甲方也应依法及时调整。

4.劳务派遣服务费标准：全年总费用为592200元，按实际发生费用结算，乙方按照实际总费用的1.081%标准向甲方收取劳务派遣服务费；劳务派遣期不满1个月的，派遣服务费按1个月计算。劳务派遣人员发生工伤，在接受治疗的停工留薪期，甲方仍需要支付劳务派遣服务费。

5.一次性费用标准为：劳务人员的体检费等费用经甲、乙双方协商后由甲方承担，其他据实支付。

6.残疾人保障金。

（三）结算时间和方式：甲方每月 20 日前以银行转帐方式一次性支付到乙方帐户，并提供各项费用结算清单。

（四）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劳务费及相关费用，乙方必须开具正式劳务费发票，乙方延迟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支付款项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五）甲方未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支付劳务费用（合同三、1约定的所有费用），经乙方书面催告后超过15日仍未支付的，需从逾期之日起按照应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承担违约金，直至款项付清。

甲方认可乙方是在收到甲方费用后向劳务人员支付工资、缴纳社保等，若因为甲方逾期支付费用导致乙方未及时支付工资、缴纳社保，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但乙方在收到甲方费用后无正当理由迟延支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或因乙方自身过错导致未及时履行相关义务的，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因前述情形给劳务人员或对方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四、甲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使用派遣劳务人员必须与其签订《上岗协议书》明确劳动内容以及要求和工资（劳务费用）标准、单位规章制度等。

（二）甲方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执行国家劳务标准，提供相应的劳动条件和劳动保护；

2、告知被派遣劳动者的工作要求和劳动报酬；

3、支付加班费、绩效奖金、节假日加班工资、带薪年休假工资等，提供与工作岗位相关的福利待遇；

4、对在岗被派遣劳动者进行工作岗位所必需的培训，培训费用由甲方承担；

5、连续用工的，实行正常的工资调整机制。

（三）甲方需按本合同规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劳务费用，不得拖欠。

（四）甲方认可被派遣的劳动者是乙方为甲方提供服务而招聘，如甲方以任何形式退回劳动者，其退回行为会导致乙方与被退回劳动者解除劳动关系，劳动者由此依法享有经济补偿金、赔偿金、加班费、带薪年休假工资等合法费用均由甲方承担支付，如劳动仲裁部门或人民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由乙方向劳动者履行前述义务，则甲方应在前述义务确定之日起七日内向乙方支付，否则每逾期一日，应当按照应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直至款项付清。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五）甲方退回劳动者，应当书面通知乙方并说明理由，并及时支付劳动者依法享有的经济补偿金、赔偿金、尚未支付的工资以及其他合法待遇。

（六）甲、乙双方如合作终止，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支付全部被派遣劳动者依法享有的经济补偿金或赔偿金等待遇；甲、乙双方如合作终止，但被派遣劳动者依然在甲方原岗位处工作，则甲方无需支付保留原岗位的劳动者依法享有的经济补偿金、赔偿金等各项赔偿，但此后产生的相关费用仍由甲方承担。

（七）甲方有权查询乙方发放劳务派遣人员的工资（劳务费）和缴纳社会保险费等情况，甲方可以依法向乙方交涉要求纠正，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给予甲方赔偿。

（八）甲方不得将被派遣劳动者再派遣到其他用人单位，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九）乙方在未违反合同情形下，甲方不得在合同期内解除协议，不得在签订合同后不履行，否则，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合同期内人员的劳务费。若甲方违反上述约定，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损失总额最高不超过三个月的劳务派遣服务费总额。

（十）本合同履行期间、解除、终止后，若发生劳动争议产生的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经济补偿金、经济赔偿金、工伤赔偿等费用均由甲方承担。如劳动仲裁部门或人民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由乙方向劳动者履行前述义务，则甲方应在前述义务确定之日起七日内向乙方支付，否则每逾期一日，应当按照应付金额的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直至款项付清。

五、乙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输出给甲方的劳务人员，为乙方员工，由乙方与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发放工资，并办理各项社会保险。

（二）乙方每月 20 日前发放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缴纳社会保险费（个人承担部分从工资中代扣），若乙方在收到甲方款项后未按时向派遣人员发放工资、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甲方有权中止支付当期对应金额的服务费，直至乙方纠正上述行为，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三）劳务派遣人员的工伤、生育事宜，由乙方负责向劳动保障部门申报。

（四）甲方辞退的劳务派遣人员由乙方办理相关手续。

（五）乙方可以采取多种形式了解甲方使用劳务派遣人员的情况，甲方应予以配合；乙方应配合甲方做好劳务派遣人员的管理工作，协助甲方教育劳务派遣人员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六）甲方如有违反本合同、拖欠各类应付资金以及违反劳动政策法规损害劳务派遣人员合法权益行为的，乙方可依法向甲方交涉，要求甲方继续履行义务并按实际损失的情况向乙方及劳务人员进行赔偿。

（七）甲方在未违反合同条款的情况下，乙方不得在合同期限之内终止合同，否则，甲方有权利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公司合同期内人员劳务费。

（八）乙方应确保自身持续具备合法有效的劳务派遣经营资质，每年首月向甲方提交有效期内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复印件供甲方核验；乙方资质失效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六、工伤事故处理：

（一）甲方应遵守有关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的法律法规，预防工伤事故的发生；

（二）劳务派遣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发生工伤，甲方应积极组织救治、保护现场，并且及时通知乙方。乙方应承担工伤认定申请和劳动能力鉴定申请，以及协调工作，甲方应积极配合。工伤认定申请和劳动能力鉴定申请结束后，由甲方按照《工伤保险条例》的有关规定承担用人单位的义务，并按有关规定执行；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三）因发生工伤而引起的费用，除社会保险机构按政策规定支付外，产生其他所有费用均由甲方支付，乙方负责配合办理；劳务人员给第三者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责任亦由甲方承担。

（四）劳务派遣人员发生工伤，在接受治疗的停工留薪期，原工资福利待遇不变，由甲方按月支付。

（五）因工伤事故导致甲方岗位空缺，由乙方在10日内按照甲方岗位要求派遣劳动者。

七、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一）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条款。在合同履行期间，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若一方因国家重大政策改变或不可抗力等因素不能履行合同，应及时通知对方，双方通过协商，对合同进行变更或解除。

（二）本合同期满即终止。合同终止后，甲方仍继续使用被派遣劳务人员，并未在合同到期前30日书面通知乙方，则视为续订同一期限的派遣协议。

八、违约责任：

（一）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违反约定，应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若本合同其他条款已对特定违约行为约定了违约金或责任承担方式，则优先适用该特定条款。因一方违约导致另一方采取诉讼、仲裁等方式维权的，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此支付的合理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等）。

（二）乙方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相当于三个月劳务派遣服务费总额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追偿：（1）未按本合同约定为派遣劳动者足额缴纳社会保险，经甲方书面指出后30日内仍未纠正的；（2）未按时足额发放派遣劳动者工资，导致劳动者向甲方主张权利或影响甲方生产经营秩序的；（3）无正当理由单方终止合同的。

（三）甲方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视为严重违约，乙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甲方支付相当于三个月劳务派遣服务费总额的违约金，若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进一步追偿：（1）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务服务费（包括劳务人员的工资、社保费等）；（2）违反本合同约定，损害劳动者合法权益的；（3）无正当理由单方终止合同的。

九、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无法协商解决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进行管辖。

十、其他事项：

（一）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协议有关内容如与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劳动保障政策不一致的，按新的法律法规政策执行。

（二）对达到退休年龄的人员原则上乙方不派遣，因甲方工作确实需要，本人也自愿工作的，甲方可以委托乙方为其代发工资（不缴纳“五险一金”）并签订《劳务合同》。对发生的伤害事故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概不负责。对于原有工作单位被聘用安排到甲方工作的人员，乙方只为其代缴工伤保险并签订《劳务合同》。

（三）本协议附件与正文具有同等效力，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书面约定。

（四）劳务派遣人员与乙方建立劳动关系之前未解除劳动关系或者解除后未进行经济补偿等，所产生的费用均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

（五）签订劳务合同人员不适用本合同中关于第五条第（一）款、第（二）款的约定。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六）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2026年 9月 14日

乙方（盖章）：

代表人签字：

2026年 9月 14日

合同附件：

附件 1.　　双方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等证明资料。

附件 2.　　《劳务派遣人员清单及岗位》。

附件 3.　　其他必要资料。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